孝經衍義

十五

仁12
1038
16

天子之孝

嚴宗廟

臣按配天之祭。既丁寧其義于經矣。而又曰。宗廟致敬。鬼神著矣。蓋鬼享時思。所以致其嚴者。春秋冬夏。三年五年。制度自古昔而精禋在主人也。都宮世室。規模崇重。陋自東京。仍沿莫復。而世數以七。斯不易焉。夫庶人之薦寢。亦得申其霜露哀愴。論

尊親之極至。則諸侯之降殺。猶未得言德厚流光也。故廣敬之道。次嚴宗廟古之葬禮。其期之緩促。視會者之遠邇。故同軌畢至。需以七月。若山陵之度。祇謁之儀。經籍無聞。緣孝子之心。則先王未之有可以義起也。故以土陵附。

易。萃卦名。亨。王假有廟。

彖曰。王假有廟。致孝享也。

渙卦名。亨。王假有廟。

彖曰。王假有廟。王乃在中也。

彖曰。風行水上。渙。先王以享于帝。立廟。

臣按萃渙二卦。皆有王假有廟之辭。夫子于萃言致孝享。于渙言王乃在中。而渙之大象又申之以享帝立廟。據孔疏。則以時之大聚爲萃。難之既散爲渙。時之大聚。所以假有廟者。疏以爲天下崩離。則民怨神怒雖復享禮。與無廟同。王至大聚之時。孝德乃洽。始可謂之有廟矣。難之既散。所以

假有廟者。疏以爲險難未平。方勞經略。今在渙然之中。故至于有廟也。然則享帝立廟。所以告成功于上帝祖考者也。據朱子之意。則萃之假廟。是言聚已之精神。以聚祖考之精神也。渙之假廟。是祖考之精神既散。至于廟中以聚之也。致孝享。乃王者自致其孝享而程傳則云。祭祀人心之所自盡也。故萃天下之心者。無如孝享。王者萃天下之道。至于有廟。則其極也。乃在中。

朱子直訓爲廟中。而程傳又以爲求得其中。攝其心之謂也。是一萃一渙。朱子但以一已之精神與祖考之精神聚散爲言。而程子則以報本之誠。收合天下之精神爲說矣。而隆山李氏又以爲萃。因民之聚。立廟以堅其歸向之心。所以爲懷保之道。渙。憂民之散。立廟以收其蕩析之心。所以爲招攜之術。蓋亦即程子之說而推言之爾。

臣以大雅周頌及中庸之義考之。如古公

亶父自豳遷岐。于人心播遯之餘。作廟翼翼。則渙立廟之義。頌美盛德之形容。以薦告鬼神。如於穆清廟諸什。則萃立廟之義。要之鬼神之道幽深微渺。不可度思。非誠敬仁孝之極。不足以言祖考來格也。經曰。宗廟致敬。鬼神著矣。又曰。爲之宗廟。以鬼享之。春秋祭祀以時思之。所以朱子之說獨得其本。而又足以兼衆說者歟。

書說命黷于祭祀。時謂弗欽。禮煩則亂。事神則難。

臣按鬼神無常享。享于克誠。商人開國之時。其所主之論如此。其于典祀。固不致于疏而怠。亦不致于數而黷也。尙鬼之俗。其自後王歟。高宗恭默夢帝。于天人之際。謂其感應至速。而執喪盡孝。其于禰廟之祭。或過于豐。故說既戒之于平日而祖已又訓之于雉雊之後。明黷則不敬。鬼神所不享。其不誠與怠忘者等。皆不得謂致其嚴

也。

詩小雅天保篇名。其四章曰。吉蠲日擇士之善。爲饎炊黍稷日饎。是用孝享。禴祠烝嘗。于公先王。君曰卜爾。萬壽無疆。神之弔至也。矣。詒爾多福。鄭康成箋曰。神至者。宗廟致敬。鬼神著矣。此之謂也。

臣按天保六章。序言臣下歸美以報其上。其辭皆所以祝君之多福。而此章言其宗廟四時之祭。諏日擇士之善。剏戒潔濯之潔以致其誠敬于先王先公。而神降之福。而尸傳神辭以嘏主人。如儀禮少牢饋食所云。皇尸命工祝。承致多福無疆。于汝孝孫者也。箋引經文宗廟致敬。鬼神著矣。詒爾多福之意。明祖考來格。惟其敬也。敬之著存不忘者。不可得而見者。吉蠲致享之事也。祭名既草殷禮而文王之時周未有稱先王者。故朱子以爲此必武王以後所作。然據魚麗序。言文武以天保以生

治內。則序意已兼言武王矣。春祠夏祊。鄭以爲夏殷與周之異。然禴祭用礿。已見于易。則殷之夏祭。固名禴矣。不若從草廬吳氏王制篇內祠讀爲祠。禘讀爲礿之善也。

大雅思齊。篇名。其二章曰。惠順也。于宗公。先公。神罔時怨。神罔時恫。痛也。刑也。于家邦。

其三章曰。雝雝在宮。肅肅在廟。不顯亦臨。無射亦保。

歲祭曰在宮則和。在廟則敬。其誠隨所寓而形見也。不顯之處。人所不見而亦若有所聽。洋洋乎如在其上也。無厭之時。踐履既熟而亦自保守。悠久無間也。

臣按文王之所以誠于事神。而神無不格者。由其誠以治人。而人罔不孚也。刑寡妻。至兄弟。則夫子所謂父母其順者也。然而文王在閨門之內。則極其和。和生于所刑

法。和而敬也。在宗廟之中。則極其敬。敬致于所惠順。敬而和也。在廟之肅肅。固無不敬。即在宮之雝雝。亦無非敬也。清廟言肅雝顯相。是宗廟主敬。亦兼肅雝也。至于不顯亦臨。則已之所處。雖幽隱之中。而心之戒懼。則常若有臨之者。無射亦保。則人之于我。雖無所厭射。而心之操存。則常若有所守焉。夫惟鬼神所享者。正此純亦不已之誠也。

周頌。清廟。篇名。於穆清廟。肅雝顯相。濟濟多士。秉文之德。對越在天。駿奔走在廟。不顯不承。無射于人斯。

呂祖謙曰。士虞禮。祝詞曰。孝子某。顯相厥興。然則主人之外。餘皆顯相也。成王祭主也。周公及助祭之諸侯皆顯相也。言顯相之肅雝。則成王穆然奉祭之氣象。不言可見矣。

臣按此升歌清廟之歌辭也。詩人于文王之德。實亦未明言之。但言苟在廟中之人。

嘗見文王者。愀然如復見文王焉。則文王之德。所以起發人之誠敬。而齊明盛服以承祭祀者。不但主祭之孝子。有文王肅肅雝雝之德。而助祭之臣。亦秉其德也。又不但助祭之臣。有其德也。朱弦疏越。一唱三嘆。但以熟言廣孔。少唱寡和。遲遲而發。不極聲音。即執事之樂工。亦有肅肅雝雝氣象矣。此孔氏所謂祭宗廟之盛。歌文王之德。莫重于清廟。故以爲周頌之首歟。

雝。篇名。有來雝雝。至止肅肅。相維辟公。天子穆穆。朱熹集傳曰。此武王祭文王之詩。言諸侯之來。皆和且敬。以助我之祭祀。而天子有穆穆之容也。

臣按天子宗廟之祭。歌雝以徹。蓋當祭畢收俎之時。而助祭之諸侯。雝雝然。肅肅然。主祭之天子。穆穆然。是始終一于敬者也。

載見。篇名。率見昭考。武王。以孝以享。以介眉壽。

鄭康成箋曰。諸侯既以朝禮見于成王。至祭

時伯又率之見于武王廟。使助祭也。以致孝子之事。以獻祭祀之禮。以助壽考之福。

臣按疏。周公居攝七年。而歸政成王。成王即政。諸侯來朝。于是率之以祭武王之廟。詩人述其事而爲此歌焉。武王之廟。至于成王即政。歷年多矣。立廟久矣。于此乃言始見武王廟者。成王于此時親爲祭主。繹以成王喪畢之時。已爲祭主。鄭于閔予小子。既言除喪朝廟矣。不俟歸政之日也。特以禮成樂備之後。其車服禮儀文章制度。于前或有不同者。于是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祭見。辟王而求厥章。因率之而見于昭考之廟。以申命之也。經曰。昔者明王之治天下也。不敢遺小國之臣。而況公侯伯子男乎。故得萬國之歡心。以事其先王。此之謂也。

商頌。那。篇名。祀成湯之詩。

朱熹集傳曰。禮記曰。齊之日。思其居處。思其

笑語。思其志意思其所樂。思其所嗜。齊三日。乃見其所爲齊者。祭之日。入室。僾然必有見乎其位。周旋出戶。肅然必有聞乎其容聲。出戶而聽。愾然必有聞乎其嘆息之聲。此之謂思成。

自古在昔。先民有作。溫恭朝夕。執事有恪。

朱熹集傳曰。閔馬父曰。先王之傳。恭。猶不敢專。稱曰自古古曰在昔。昔曰先民。

輔廣曰。馬父解自古在昔。先民有作。深得其旨。可以涵泳使見得敬是徹頭徹尾。制始終之意。

臣按曲禮言毋不敬。儼若思。凡人之有慮思。皆不敬也。祖考之精意既散。而我以思成之。是致齊之敬也。然此敬。必有用力于平時者。溫恭朝夕。執事有恪。爲思成之本。然以爲聖人之行此恭敬之道久矣。不敢言創之于已。乃云受之于先古也。如奏假者。湯孫之敬。卽聖敬日躋之敬。又卽敬敷

五敎之敬也。

長發篇名。其三章曰。帝命不違。至于湯齊。湯降不遲。聖敬日躋。昭假遲遲。上帝是祗。帝命式于九圍。

輔廣曰。聖敬云者。言湯之敬。乃聖人之敬也。無一毫虧缺。無一息間斷。故能昭格于天。與天爲一也。以此觀之。敬之一字。乃入聖之門。而學者成始成終之道。可見矣。

臣按帝王學問所傳者惟敬。宗廟之中。所主者惟敬。頌美盛德所言者惟敬。商王智勇天錫。且學問更日新。又新者此敬。商家賢聖之君六七作。其于奉宗廟必能致愛致慤。以盡此敬。商書駿發巖扈。其于頌美盛德又有以極其形容此敬也。

禮記。王制。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太祖之廟而五。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之廟而三。士一廟。庶人祭于寢。

朱熹曰。謂后稷始封。文武受命而王。故三廟不毀。與親廟四而七者。諸儒之說也。謂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文武爲宗。不在數中者。劉歆之說也。如歆之說。則周自武王克殷即增二廟于二昭二穆之上。以祀高圉亞圉遹遷至于懿王。而始立文世室于三穆之上。至孝王時。始立武世室于三昭之上耳。前代說者多是劉歆。愚亦意其或然也。

臣按積厚者流澤廣。積薄者流澤狹。降殺之數。諸侯卿大夫士。亦以其德之厚薄自致之。以七。以五。以三。以一。孝治天下之聖人。所以教天下之爲人祖父者。以善貽其子孫。爲人子孫者。保世滋大。以顯揚其祖考也。而韋元成等諸儒之說。則天子不必取盈于七。而諸侯顧必取盈于五。必無是理也。故班史曰。究觀諸儒之議。劉歆博而篤矣。但周公嚴父之孝。居攝制禮。其文武二廟之不毀。則必既有成訓。在成王之時

則爲祖禰一廟。未可以不遷。故自孝王之時。二世室乃正位乎七廟之上矣。非必俟親盡當祧。始議及于祖有功而宗有德也

天子犆音特祫祫禘祫。非三年大祫也。然一廟臣按此時祭之祫。當祫烝之中。三時祫而一時犆。四祭而二處主。豈所以貌其生而妥其神哉。陳氏祥道曰。君子以義處禮。則祭不至于數煩。以仁處禮。則祭不至于瘝倦。悽愴發于霜露之既降。

怵惕生于雨露之既濡。此所以有四時之享也。前期十日而齊戒。前祭一日而省牲。祭之日。禮交動乎上。樂交應乎下。自再祼以至九獻。其禮非一舉。自致神以至送尸。其樂非一次。以一日而歷七廟。則日固不足。而强有力者。亦莫善其事矣。若日享一廟。前祭視牲。後祭又繹。則彌月之間。亦莫既其事矣。故惟春一特祭于夏。于秋。于冬。羣廟之主。合食于太祖。而時祫之禮行焉。

若三年大祫。則毀廟之主。陳于太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此其異于時祫者也。

月令。天子乃鮮。鮮當爲獻。羔開冰。先薦寢廟。仲春。

鄭康成注曰。獻羔謂祭司寒也。祭司寒而出冰。薦于宗廟。乃後賜之。

天子始乘舟。薦鮪于寢廟。季春。

農乃登黍。天子乃以雛嘗黍。羞以含桃。先薦寢廟。仲夏。

孔穎達疏曰。諸月無薦果之文。此獨薦含桃者。以此果先成異于餘物。故特記之。其實諸果皆于時薦。

農乃登穀。天子嘗新。先薦寢廟。孟秋。

以犬嘗麻。先薦寢廟。仲秋。

天子乃以犬嘗稻。先薦寢廟。季秋。

命漁師始漁。天子親往。乃嘗魚。先薦寢廟。季冬。

臣按薦新之禮。自天子達于庶人。雖禮數不同。其爲自盡其孝思。則一也。故大夫士

有田則既祭而又薦新。庶人則薦于寢而已。陳氏曰。人子之于親。飲食與藥。必先嘗而進。四時新物。必先獻而後食。寢廟之薦。蓋亦推其事先之禮。以盡其誠敬而已。先儒謂廟藏神主。而祭以四時。寢藏衣冠几杖之具。而祭之以新物。然國語曰。大寒取名魚。登川禽。嘗之寢廟。月令。四時新物。皆先薦寢廟者。蓋有寢廟者。薦于寢廟。無寢廟者。薦于寢。非謂薦止于寢也。又曰。古者

祭必十日而薦新。不擇日。祭有尸。而薦無尸。以至不出神主。奠而不祭。有時物而無三牲黍稷。此薦之大略也。祭以致禮。有常月。薦以致孝。而無常時。周禮。王者享烝之略。皆在仲月。是祭有常月也。月令。王者薦新。或于孟月。或于仲季。唯其時物而已。是薦無常時也。漢舊儀。嘗韭之屬。皆于廟而不于寢。故韋元成傳以爲廟二十五祠。而薦新在焉。唐禮。使太常卿一人。奉薦新物。

有司行事。然薦非盛禮。一之于廟。失之太
瀆。有司行事。失之太輕。既夕禮。朔月薦新。
不饋于下室。下室。燕寢也。檀弓亦曰。薦新如朔
奠。古人之重薦如此。則躬祭可知。
禮器。大饗祫祭也。其王事與。三牲魚腊。四海九州
之美味也。籩豆之薦。四時之和氣也。內金。納侯邦所
貢之金。示和也。束帛加璧。尊德也。龜爲前列。先知
也。金次之。見情也。丹漆絲纊竹箭。與衆共財也。
其餘無常貨。各以其國之所有。則致遠物也。其

出諸侯助祭者出。也。肆夏樂工歌肆夏之樂章。而送之。蓋重禮也。
祀帝于郊。敬之至也。宗廟之祭。仁之至也。
方慤曰。遠而尊者主乎敬。近而親者主乎愛。
祀帝于郊。所以爲敬。祭親于廟。所以爲仁。仲
尼燕居曰。郊社所以仁鬼神。則郊無非仁也。
要之以敬爲主爾。太廟之內敬矣。則廟
無非敬也。要之以仁爲主爾。

臣按孝經云。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助祭
故知此大饗。是祫祭也。諸侯雖有時祫。而

無大祫。不可致有九州之物。合萬國之懽心以事其先王。惟王者乃然也。祀帝于郊。仁人之事親也。而曰敬之至也。宗廟之祭孝子之事親也。前言太廟之內敬矣。而曰仁之至也。知其解者。可以語于張子之西銘也。

大傳。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

方慤曰。此禘也。以其非四時之常祀。故謂之

間祀。以及其祖之所自出。故謂之追享。以其比常祭爲特大。故謂之大祭。以其猶事生之有享焉。故謂之肆獻祼。名雖不同。通謂之禘也。

陳氏曰。祀先之禮。自禰而祖。自祖而推之以及始祖。其禮已備矣。而禘之祭。又推始祖之所自出。而以祖配之也。夫報本追遠。而至于及其祖之所自出。則非仁孝誠敬之至者。莫能行也。

臣按鄭康成以禘爲祭天。而以郊天祭昊天分爲二禘。以此爲郊天之禘。非祭昊天之禘。又以爲始祖感天神靈而生。祭天則以祖配之。蓋篤信讖緯之書。而不自知其支離誕妄者也。

祭統。及時將祭。君子乃齊。齊之爲言齊也。齊不齊以致齊者也。是故君子非有大事也。非有恭敬也。則不齊。不齊。則于物無防也。耆欲無止也。及其將齊也。防其邪物。訖其耆欲。耳不聽樂。故

記曰。齊者不樂。言不敢散其志也。心不苟慮。必依于道。手足不苟動。必依于禮。是故君子之齊也。專致其精明之德也。故散齊七日以定之。致齊三日以齊之。定之之爲齊。齊者。精明之至也。然後可以交於神明也。

臣按君子不見不聞。戒愼恐懼。孝子出言舉足。不敢忘親。所謂必依于道。必依于禮者。豈待于齊之日哉。然其喜怒哀懼愛惡慾。則以情之所不能已。可以節而不可以

絶。故曰。不齊。則于物無防也。耆欲無止也。
三日齊。七日戒。致一之謂也。是故精意以
享曰禮。而又曰明禮明享焉。齊宮之義。陳
祥道言之詳矣。曰。祭統曰。君致齊于外。夫
人散齊于內。然後會于太廟。祭義曰。致齊
于內。散齊于外。檀弓曰。非致齊也。非疾也。
不晝居于內。儀禮。疾者齊處適寢。適室
也。語。耕籍之禮。王卽齊宮。百官御事。各卽其
齊三日。蓋君齊于路寢。夫人齊于正寢。而
大夫士亦各齊于適寢。散齊夜處適寢。亦
豫外事。所謂致齊于內。散齊于外是也。致
齊晝處適寢。不豫外事。所謂非致齊也。不
晝夜居于內是也。鄭氏曰。致齊不御不樂
不弔。則散齊雖豫外事。其他與致齊同矣
故不飲酒。不茹葷。不賓。不鳴玦。喪者則弗
見也。不錮則弗見也。凡不以哀欲惡貳其
心而已。

孝經衍義卷五十二

天子之孝

嚴宗廟

春秋冬公至自唐桓公二年

左傳告于廟也凡公行告于宗廟反行飲至舍爵策勳焉禮也

臣按啖氏凡公行總一百七十有六書至者八十有二不書至者九十有四左氏以爲告廟則書于策夫既以君行必告廟反

必奠而後入。爲禮。則夫出不告行。反不告至者之爲非禮。宜有深譏矣。曲禮曰。凡爲人子者出必告。反必面。出不告行。反不告至。興于事生事存者也。先王之爲是鬼享時思之也。而死其親乎。書其爲行至之禮者八十有二。而餘九十四無譏也。蓋無從而譏也。不告于廟。則不書于策矣。雖欲譏之。何從而譏之。

春。正月己卯。烝。桓公八年。

公羊傳曰。烝者何。冬祭也。春曰祠。夏曰礿。秋曰嘗。冬曰烝。常事不書。此何以書。譏。何譏爾譏乎。

穀梁傳曰。烝冬事也。春興之志不時也。

夏。五月丁丑。烝。桓公八年。

公羊傳曰。何以書。譏。亟也。

穀梁傳曰。烝冬事也。春夏興之。黷祀也。志不敬也。

臣按祭祀之禮。既不欲疏。亦不欲數。疏固

非敬。而數亦不可謂之敬。禮曰。祭。過時不祭禮也。謂四時之祭。過其時則不更舉。今冬祭而春始舉之。是踰時而無祭也。疏則怠也。冬祭而春舉之。夏又舉之。不知其于春之禘。夏之禘。禴舉與否也。春秋無書禘祫者。必于禘祫二祭。無他故。是春而烝。而禘自如。夏而烝。而祫自如也。數而黷也。春而烝。而祫自如而烝。春夏非可以行烝之禮。非時也。非禮也。而既烝矣。而又烝者。程子曰。泣以前烝爲不備也。其黷亂甚矣。

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閔公二年。

左傳。速也。

公羊傳曰。其言吉何。言吉者。未可以吉也。未三年也。

臣按李廉曰。春秋書禘二。此年。及僖八年秋七月。禘于太廟用致夫人。皆失禮之中又失禮者也。

丁丑。作僖公主。文公二年。

高氏曰。周人卒哭而祔。祔而易主。是謂虞主。既期而練。練而易主。是謂練主。僖公薨十有五月。非虞練之時。而方作主。猶未祔廟也。猶未祔廟者欲躋之故也。是以謹而日之。

八月丁卯。大事于太廟躋僖公。文公二年。

左傳。逆祀也。

穀梁傳曰。逆祀則是無昭穆也。無昭穆則是無祖也。無祖則無天也。故曰。文無天。無天者無天而行也。君子不以親親害尊尊。此春秋之義也。

臣按父子異昭穆。兄弟昭穆同。此一定不易之位也。父子之道。君臣之義。臣子一例。此一定不易之理也。爲人後者爲之子。此亦一定不易之理也。夫子稱武王周公之達孝曰。宗廟之禮。所以序昭穆。父子相繼也。兄弟相及。固不可以爲昭穆可以序昭穆。兄弟相及。殷禮也。太丁之弟外丙。外丙

之弟仲壬。沃丁之弟太庚。雍已之弟太戊。
仲丁之弟外壬。外壬之弟河亶甲。陽甲之
弟盤庚。盤庚之弟小辛。小辛之弟小乙。祖
庚之弟祖甲。廩辛之弟庚丁。此則同父兄
弟也。沃甲崩立兄祖辛之子祖丁。祖丁崩
立弟沃甲之子南庚。此則同祖兄弟也。本
紀又言自仲丁以來。廢適而更立諸弟子。
弟子或爭相代立。比九世亂。是其昭穆世
次將何如也。國統傳之適子。適子死。立適
孫。世適相承。是以昭穆之序可得而正也。
曾鞏爲人後議大宗無後。則立親昆弟之
子。若大功小功昆弟之子。凡族人之同宗者。皆可爲之。
服昆弟之子。此自后稷至文王十五世無兄
弟。然而必以昆弟之子。而不以昆弟者。昭
穆也。周之先自后稷至文王十五世無兄
弟。終弟及者。文武成康昭穆共懿皆以生而
不以及也。懿王崩。共王弟辟方立。是爲孝
王。孝王崩。諸侯復立懿王之太子燮。是爲

夷王。懿周之宗廟文武世室三昭三穆。自懿王而其數始極。自孝王崩而昭穆之序始可得而議矣。孝王懿王之叔父也。夷王是孝王之從孫也。以叔父而繼其兄之子。以從孫而繼其祖父。其世次當何如乎。若以一定之昭穆言之。文王爲穆。武王爲昭。成王爲穆。康王爲昭。昭王爲穆。穆王爲昭。共王爲穆。懿王爲昭。共王之弟孝王。是亦穆也。然豈可以穆之穆而爲懿之穆乎。

夷王。懿王之穆也。然豈可以懿之穆而更爲孝之昭乎。然此乃武王周公之法制所不得而及者也。如姒傳宗有司之言意者其孝王以後之令典乎。穀梁傳范甯何休孔頴達之流。皆未究其原也。以宗廟言之。如從其一定不易之昭穆也。孝王當在懿王之父之班矣。如大統何。于是時而議禮者爲之說曰。天子絕期。孝王雖叔父。臣也。臣不可以先君。猶子不可以先父也。于是

以孝王繼懿王爲一世。夷王繼孝王爲一
世。而穆之穆降爲懿之穆。而懿之穆降爲
孝之昭矣。周之子孫。日失其序。而昭穆自
此始亂也。朱子所謂一成而不可易者。武
王周公之正法制也。序孝王爲一世者。必
知變禮昉于此也。仲嬰齊之後歸父。爲亂
昭穆之序。春秋書之是存禮之正經也。天
子諸侯傳天下國家之重。而以君臣之義。
爲父子之道。所傳者太祖之統。是以從所
後爲昭穆。春秋書歸父。還自晉。蹟僖公。是以周家中葉
之變禮。責末世之臣子。而無父無君爲人
後而兩統二父者也。定八年書從祀先公。
三傳皆訓從爲順也。自此閔僖之位次始
正矣。

世室屋壞。文公十有三年。

左傳。書不共也。

程頤曰。春秋中。文公視宗廟最爲不謹。遂有
世室屋壞之變。天人之際可不畏哉。

夏。成周宣榭火。宣公十有六年。

胡安國傳曰。宣王之廟也。何以書。以宗廟之重。書之也。

甲子。新宮災。三日哭。成公三年。

穀梁傳曰。新宮者。禰宮也。三日哭。哀也。其哀禮也。迫近不敢稱謚。恭也。其辭恭且哀。以成公爲無譏矣。

二月辛巳。立武宮。成公六年。

胡安國傳曰。武宮。武公之宮。立武宮非禮也。

喪事節遠。有進而無退。宮廟即遠。有毀而無立。

立煬宮。定公元年。

五月辛卯。桓宮僖宮災。哀公三年。

杜預曰。桓僖親盡而廟不毀。宜爲天所災。故

孔子聞火。知其必桓僖。

臣按世室屋壞。則公之不假于廟也。有司之不以時黝堊之也。天不敬也。書宣榭火。何也。汪氏曰。以天子宗廟之重。紀之也。以

責王室不謹于火備。雖人火焚之。而弗能救。忽慢先祖之罪著矣。新宮災。三日哭。禮也。是以書之也。武公至成公已十一世。煬公至定公二十一世。廟毀已久而復立。黷而不敬。立武宮。立煬宮。其譏同也。桓至哀七世。孔子對陳侯之言曰。公十世。僖至哀七世。孔子對陳侯之言曰。禮。祖有功而宗有德。故不毀其廟焉。今桓僖之親盡矣。又功德不足以存其廟。而魯不毀。是以天災加之。

中庸。春秋脩其祖廟。陳其宗器。設其裳衣。薦其時食。

臣按脩其祖廟。即周禮守祧掌先王先公之廟祧。廟則有司脩除。祧則守祧黝堊者也。陳其宗器。即天府所掌玉鎮大寶器藏之始祖之廟。大祭則陳之以華國者也。設其裳衣。即守祧所藏大斂之餘衣服。祭則授尸者也。薦其時食。即庖人春行羔豚。膳膏臊。牛脂。夏行腒。乾雉。鱐。乾魚。膳膏臊。豕膏。秋行犢

麛麚膋腥。雞。膏。冬行鱒。魚也。羽。雁也。膳膏羶。羊脂。于牲盛之。如以人道事神也。此蓋四時之祭。舉春秋以該冬夏。祫禘。嘗祫。烝祫。故寶器藏之於祖之廟者並得陳之也。

宗廟之禮。所以序昭穆也。序爵所以辨貴賤也。序事所以辨賢也。旅酬下爲上。所以逮賤也。燕毛所以序齒也。

臣按此一節專論天子之大祫也。祭統疏曰。祭於廟之時。衆廟尸主皆來。及助祭之人同宗父子皆至。則羣昭羣穆咸在尸主既有昭穆。主人及衆賓亦爲昭穆也。不失倫序。蓋非祫祭。則惟當廟尸主。與廟所出之子孫。不得言羣昭羣穆矣。此于祭有十倫屬第五。所以明親疏之殺也。序爵者。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祭。相維辟公。諸侯之助祭也。濟濟多士。諸臣之助祭也。此所以貴貴也。序事者。戒及宿之日。大史與羣執讀禮而協事。而臨事怠慢者有誅也。此所

以尙賢也據特牲饋食儀禮篇名賓弟子兄弟之子各舉觶于其長以行旅酬于宗廟之中以有事爲榮此所以下下也楚茨之詩曰皇尸載起神保聿歸又曰諸父兄弟備言燕私蓋以異姓之臣皆退獨燕同姓于寢也此所以親親長長也此所謂合萬國之懽心以事其先王此所謂敬親者不敢慢于人故曰孝之至也

漢孝惠帝爲東朝長樂宮太后及間往非大朝時小謁

是數蹕止行人煩民乃作複道方築武庫南叔孫通奏事因請間曰陛下何自築複道高帝寢衣冠月出遊高廟月旦出高帝衣冠備法駕名曰游衣冠奈何令後世子孫乘宗廟道上行哉帝大懼曰急壞之通曰人主無過舉今已作百姓皆知之今壞此則示有過舉願陛下爲原廟於渭北原重也先已有廟故云重衣冠月出遊之益廣多宗廟大孝之本也上乃詔有司立原廟原廟起以複道故

臣按先儒以爲宗廟之輕自此始也有七

廟又有原廟禮近乎褻而孝子事親之心
亦有所分而不專而通之言曰益廣多宗
廟大孝之本如以多也其何極焉夫誠敬
豈在多乎即使其果出於事生事存之心
亦所謂作而不法者而況徒以複道之故
欲文其過舉哉且衣冠月遊非禮也凡此
者俱非所以敬其親也
元帝永光四年諂議罷郡國廟丞相韋元成等
曰臣聞祭非自外至者也繇中出生于心也故
推聖人爲能饗帝孝子爲能饗親立廟京師之
所親承事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助祭尊親
之大義五帝三王所共不易之道也詩云有來
雍雍至止肅肅相維辟公天子穆穆春秋之義
父不祭于支庶之宅君不祭于臣僕之家王不
祭于下士諸侯臣等愚以爲宗廟在郡國宜無
脩臣請勿復脩
臣按記言諸侯不得祖天子大夫不得祖
諸侯而公廟之設于私家非禮也自季桓

子始也。蓋三桓僭立桓公之廟。若魯雖行禘禮。乃僭文王于周公之廟而以周公配之。亦未嘗立文王廟也。景帝時。令郡國諸侯各爲孝文皇帝立太宗之廟。然郡國固已有高廟也。至是從元成等議。詔罷之。是也。

哀帝初即位。秋。詔定世宗爲不毀之廟。孔光何武奏迭毀之次。當以時定。請與羣臣雜議。皆以孝武皇帝親盡宜毀。王舜劉歆曰。禮。天子七廟。七者其正法數。可常數者也。宗不在此數中。宗變也。苟有功德。則宗之不可預爲設數。臣愚以爲孝武皇帝功烈如彼。孝宜皇帝紹立之如此不宜毀。制曰。舜歆議可。

臣按迭毀廟之議。七廟之數。劉歆爲是。韋元成爲非。當元成始議時。以爲宗廟異處昭穆不序。宜入太祖廟。而序昭穆如禮。太上皇孝惠孝文孝景皆親盡宜毀。皇考廟親未盡如故。許嘉等議。孝文廟宜爲帝者

太宗之廟尹忠議以爲孝武廟宜爲世宗
之廟尹更始等以爲皇考廟上序于昭穆
非正禮宜毀於是上重其事依違者一年
乃下詔曰高皇帝爲漢太祖孝文皇帝爲
太宗世世承祀傳之無窮至是孔光何武
奏言永光五年制書高皇帝爲漢太祖孝
文皇帝爲太宗建昭五年制書已定孝武
皇帝爲世宗損益之數不敢有與臣愚以
爲迭毀之次當以時定雍歆議上制可竊

以爲歆誠幸若其實安能之事適足貶經
據古慶于前之聖奉時務陰直時而實祠
也

世祖光武皇帝建武二年立四親廟于洛陽祀
父南頓君以上至春陵節侯
十九年春正月尊孝宣皇帝廟爲中宗始祠元
帝以下于長安徙四親廟于
章陵五官中郎將張純與太僕朱浮奏議禮爲
人子事大宗降其私親當除今親廟四以先帝

四廟代之。大司徒涉等奏。立元成哀平四廟。上自以昭穆次第當爲元帝後追尊宣帝曰中宗始興昭帝元帝于太廟。成帝哀帝平帝于長安春陵節侯以下於章陵。其長安章陵皆太守令長侍祠

臣按光武之立南頓皇考四親廟并悼考共王之北也。哀帝寢殿之衣冠都宮之禮竟復如故乎哉不可再興。雜廢事黍春陵行禮。亦一者厥祖

祖高帝而宗文武者。布天下之義。立四親廟者。人子之情。然則西京諸帝。脩除墜墅其廟祧。而祠官致祭可也。高會祖考。親承祀事于洛陽可也。彼爲人後者。惡得以之爲口實哉。而張純之議。猶以爲既事大宗。則當降其私親也。況于國嗣無寄。推求宗室。以繼大統者乎。

章帝時有司上奏曰。孝明皇帝聖德淳茂。勑勞日昃。至德所感。通于神明。功烈光于四海。仁風

行于千載。而深執謙謙。自稱不德。無起寢廟。掃地而祭。除日祀之法。省送終之禮。遂藏主于光烈皇后更衣室中。天下聞之。莫不悽愴。陛下至孝烝烝。奉順聖德。臣愚以爲更衣在中門之外。處所殊別。宜尊廟曰顯宗。其四時禘祫于光武之室。間祀悉還更衣。其進武德之舞。如孝文皇帝祫祭高廟故事。制曰可。

朱熹曰。後世公私之廟。皆爲同堂異室。而以西爲上者何也。曰。由漢明帝始也。夫漢之爲禮畧矣。然其始也。諸帝之廟。皆自營之。各爲一處。雖其都宮之制。昭穆之位。不復如古。然猶不失其獨專一廟之尊也。至於明帝。不知禮義之正。而務爲抑損之私。遺詔藏主于光烈皇后更衣別室。而其臣子不敢有加焉。魏晉循之。遂不能革。而先王宗廟之禮。始盡廢矣。降及近世。諸侯無國。大夫無邑。則雖同堂異室之制。猶不能備。獨天子之尊。可無所不致。顧乃梏于漢明非禮之禮而不得以致其

備物之孝。蓋其只別爲一室。則深廣之度。或不足以容鼎俎。而其合爲一廟則所以尊其太祖者。既褻而不嚴。所以事其親廟者。又厭而不尊。是皆無以盡其事生事存之心。而當世宗廟之禮。亦爲虛文矣。

臣按先王之道。中而已矣。不爲施之人者而加隆。不爲施諸己者而加貶也。爲可法也。爲可傳也。自會土以生而父子異宮。死而祖禰共廟。而祀四海之奉。神靈之主乎。苟曰吾實不德以自貶損也。顧吾不得專享一廟而吾子孫其敢享一廟乎。夫爲明帝之子者。不從遺命而立考廟可也。章帝則失之矣。爲章帝之子者。幹父之蠱而得其宜。皇考廟考廟併作焉。亦禮之變而得其宜也。再傳而不見正焉。習而安焉也已易代而不見正焉。以爲固然也已。君子惡夫昉之者也。東都之顯宗也而壞廟。西京之太宗也而廢禮。此非細故也。惜也其皆

出於軼世之賢君。而二君之子。又非不肖也。朱子所以有取于五峰胡氏之論也。曰。漢文帝之短喪。其所失不在文帝。而景帝當任其責。予于不起寢廟之詔。則以爲明帝固不得爲無失。然使章帝有魏顆之孝。其臣有宋仲幾楚子囊之忠。則于此必有處矣。況以一時之亂命。而壞千古之常例。其事體之重。又非如三子之所正者而已耶。

獻帝時。左中郎將蔡邕議。孝和以下廟號稱宗者皆宜省去。以尊先典。從之。

朱熹曰。祖有功而宗有德。是爲百世不遷之廟。商六百年。只有三宗。皆以有功德。當百世祀。故其廟稱宗。至後世。不聞其功德之有實。一例以宗稱之。

臣按漢自元帝時。匡衡貢禹始建毀之議。高孝二廟功高德盛。爲帝者太祖。帝者太宗。此則上下臣民。皆已愜志者也。孝武

之稱世宗。中外頗執異議。此邕之議所謂古人據正重順。不敢私其君。此其至也。中興而後。顯肅繼世稱宗。若以方周之成康。不知孰爲優劣。而彼尚祧毀。此卽不遷。亦未可謂得禮之宜也。況自此以後之辟王耶。由嗣帝各欲褒崇其祖考。而不知夫苟無功德之實。則蓋愈適以彰過。溢美祇懼辱親。此邕之所以發憤于尊復古禮。以求厥中者也。夫宗之興。論皆天下萬世之公也。皆稱宗矣。則一字之廟號有不足以慊臣子之意。不容不增爲十數餘字之尊號所由來矣。

魏明帝太和三年秋七月詔曰禮。王后無嗣。擇建支子以繼大宗。則當纂正統而奉公義。何得復顧私親哉。漢宣繼昭帝後。加悼考以皇號。哀帝以外藩援立。而董宏等稱引亡秦。惑誤時朝。既尊共王立廟京師。又寵藩妾。使比長信。叙昭穆于前殿。並四位于東宮。僭差無度。人神弗祐。

而非罪師丹忠正之諫。用致丁傅焚如之禍。自是之後相踵行之。昔魯文逆祀罪由夏父宋國非度。譏在犖元其令公卿有司。深以前世行事爲戒。後嗣萬一有由諸侯入奉大統。則當明爲人後之義。敢爲佞邪導諛時君。妄建非正之號以干正統。謂考爲皇稱妣爲后則殷紘大臣誅之無赦。其書之金策。藏之宗廟。著于令典。

臣按魏明此詔。實天下萬世之公議也。以此爲防。而明世宗興邸之議猶有以守正斥逐導諛干進者。

齊武帝永明九年。太廟加薦褻味。別祀于清溪故宅。詔太廟四時之祭。薦宣皇起麪餅鴨臛。音郝肉羹無菜。孝皇后筍鴨卵。高皇帝肉膾菹羹。昭皇后茗糊。音糍粽也。炙魚。皆所嗜也。上夢太祖謂已。宋氏諸帝常在太廟。從我求食。可別爲我致祠。乃命豫章王妃庾氏。四時祠二帝二后于清溪故居。牲牢服章皆用家人禮。

司馬光曰。昔屈到嗜芰。屈建去之。以爲不可

以私欲干國之典況子爲天子而以庶人之禮祭其父違禮者甚矣爲成公欲祀桓（夏啓之）孫宣武子猶非之而況降祀祖考于私室使庶婦尸之乎

臣按子木之不薦芰君子所謂違而道也省牲進蠹之外則有四時之所宜之食祠祀嘗烝之外則有薦新寢廟之儀然而祭有常品不問鼎俎籩豆之實以一人之偏嗜爲異同也帝王相上以祭法言之相嘗主此則亦衛之所當祭也宣武之意豈以有其廢之而莫敢舉乎且古之三恪之封蓋亦使神無廢祀則有所憑依耳不然而宋氏諸帝其取精多用物弘何遽不若鄭伯有哉夫不爲之立主祀之人而反爲之降祀已親于私室以人道言之則亦引而避之而已其失可勝道哉

孝經衍義卷五十三

天子之孝

嚴宗廟

唐太宗貞觀九年詔禮官議廟制諫議大夫朱子奢請立三昭三穆而虛太祖之位于是增脩太廟祔弘農府君及高祖并舊神主四爲六室房元齡等議以涼武昭王爲始祖于志寧以爲武昭王非王業所因不可以爲始祖上從之

臣按子奢之議以爲諸侯立高祖以下并

太祖五廟。一國之貴也。天子立高祖以上。
并太祖七廟。四海之尊也。降殺以兩。禮之
正焉。前史所謂德厚者流光。德薄者流卑。
此其義也。伏惟聖祖在天。山陵有日。祔祖
嚴配。大事在斯。宜依七廟。用崇大禮。若親
盡之外。有王業者。如殷之亥王。周之后稷。
尊爲始祖。儻無其例。請三昭三穆。各置神
主。大宗一室。考而虛位。將待七百之祚。遞
遷方處。于是八座亦奏同子奢。其畧以爲
禮由人情。自非天隆。大孝莫重于尊親。厚
本莫先于嚴配。數盡四廟非貴多之道。禮
及七代得廟祭之心。請依晉宋故事。立親
廟六。今按唐禮。帝之初立四親廟。追尊皇
高祖熙曰。高帝受命。不自皇曾祖。天錫曰。懿于皇
祖虎曰。秦皇帝。雖
帝顓頊世。雖
皇羲農所始。
四

所始也。使貞觀初。從房元齡之議。以涼武昭王爲太祖。揆諸人道之始。發跡可謂有據。而竟格於于志寧。其後明皇肅宗既祔遷獻懿二主于西夾室。列太祖景皇帝正東向之位。祫祭不及二祖者。凡十八年。衆議或以爲宜永藏之夾室。宜毀之瘞之。宜各遷于其陵所。宜祔于興聖廟而不祫祫。宜別立廟于京師。顏眞卿以爲大祫享。宜奉獻主東向。懿主居昭。景主居穆。韓愈著

禘祫議。亦以爲獻祖宜居東向之位。景皇帝宜從昭穆之列。祖以孫尊。孫以祖屈。于是二祖始得與合食矣。朱子作韓文考異。稱韓公禮學精深。諸儒所不及。故其所議深得夫孝子慈孫。報本反始。不忘其所由生之本意。其可爲萬世之通法。不但可施于一時。要之可謂得禮之變。若論正義。則推而至于太祖。必是更推不去。惟有禘其所自出。而不爲立主。豈有太祖之上。更有二祖乎。良由立廟始。既虛東向之位。則遷祔之時。始費講求。而禘祫之禮。遂以混淆也。循厥本始。發祥興聖。近而有徵。不以爲太祖則曰非王業所因也。尊周杜下爲玄元皇帝。又尊其父爲先天太皇。又尊皐陶爲德明皇帝。何其誕而不經乎。至于配天之說。大率祖鄭氏。而其後反復不恒。未可據依。試舉其畧。則高宗朝。以高祖配天五帝。太宗配人五帝。尊諡祀昊天上帝。五

帝。皇地祇。神州地祇。並以高祖太宗配。仍合祀昊天上帝五帝于明堂。中宗朝祀昊天上帝于明堂。以高宗配。明皇朝禮儀使張說等奏。以高祖配昊天上帝。睿三祖並配之禮封禪。則祀昊天上帝于泰山。祀五帝百神于山下之壇。祭皇地祇于社首。而以睿宗配。其後定開元新禮。則以高祖配圜丘方丘。太宗配雩祀。及神州地祇睿宗配明堂。肅宗朝。則初以太祖配天地。代宗朝。則禮儀使杜鴻漸奏。自今祀圜丘方丘。以太祖配祈穀以致配享訖無定說。明堂以高祖配。大雩以太宗配。明堂以肅宗配。凡此數朝。天地神祇人鬼之祭。屢變而卒未盡合宜。良由立廟之始。不正太祖之位。以致配享訖無定說。明堂之制未知稽古而考中。獨是靈符之授。封禪之儀。則有信之而不惑。行之而無難者。然則唐一代祀典。概不足觀。惜乎貞觀全盛之日。而忽之不議。議之而未審也。而所

謂顯慶開元二禮。安在無遺憾乎。

明皇開元十年。制增太廟爲九室。

臣按言天子七廟。爲禮之以多爲貴者。益自官師一廟以上。以是爲無加也。周之有九廟者。文武二世室。百世不毀。不可爲數。故曰。七者其正法數也。明皇九室之制。何異煬宮武宮之立乎。

開元二十四年。命有司議增宗廟。邊豆之薦。太常卿韋縚奏請宗廟每坐。邊豆十二。兵部侍郎張均。職方郎中韋述。議曰。聖人知孝子之情深。而物類之無限。故爲之節制。人之嗜好。本無憑準。宴私之饌。與時遷移。故聖人一切同歸于古。屈到嗜芰。屈建不以薦。以爲不以私欲干國之典。今欲取甘肥濃。皆克祭用。苟踰舊制。其何限焉。書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若以今之珍饌。平生所習。求神無方。何必泥古。則簠簋可去。而盤盂奠案。當在御矣。韶濩可息。而箜篌箏笛。當在奏矣。既非正物。後嗣何觀。夫神以精明臨人

者也。不求豐大。苟失于禮。雖多何爲。豈可廢棄禮經。以從流俗。且君子愛人以禮。不求苟合。況在宗廟。敢忘舊章。太子賓客崔沔議曰。祭祀之興。肇于太古。茹毛飲血。則有毛血之薦。未有麴蘗。則有玄酒之奠。施及後王。禮物漸備。然以神道致敬。不敢廢也。籩豆簠簋。樽罍之實。皆周人之時饌也。其用通于宴饗賓客。而周公制禮。與毛血玄酒同薦。鬼神國家由禮立訓。因時制範。清廟時饗。禮饌畢陳。用周制也。園陵上食。時膳具設。遵漢法也。職貢來祭。致遠物也。有新必薦。順時令也。苑囿之內。躬稼所收。蒐狩之時。親發所中。莫不薦而後食。盡誠敬也。若此至矣。復何加焉。但當申敕有司。無或簡怠。則鮮矣肥濃。盡在是矣。不必加籩豆之數也。上固欲量加品味。紹又奏每室加籩豆各六。四時各實以新果珍羞從之。

臣按綱目。以增宗廟籩豆數。與加母黨服並書。見登褒味。則非所以敬親。厚外家非所以正本。

所以嚴父。故尹氏起莘曰。夫禮有定制。不可損亦不可增。昔程頤嘗力辯加禮之一字。今邊豆之薦有常數。而增之。毋黨之服有定制。而加之。皆非禮也。

宋熙寧五年。中書門下言。本朝自僖祖以土世次不可得而知。則僖祖有廟。與商周稷契疑無以異。今毀其廟而藏主于夾室。替祖考之尊。而下祔于子孫。殆非所以順祖宗孝心。事亡如存之義。時王安石爲相不主祧遷之義。故復有此請。乃復奉僖祖于太廟。遷順

翰林學士承旨元絳知制誥王益柔陳繹曾布直舍人院許將張琥。上議曰。自古受命之王。既以功德享有天下。皆推其本統。以尊祀其祖。故商周以稷契爲始祖者。皆以承其本統。而非以有功與封國爲重輕也。諸儒以稷契有功于唐虞之際。故謂之祖。有功。若必以有功而爲祖。則夏后氏不郊鯀矣。今太祖受命之初。立親廟。自始祖以上世次既不可得而知。則僖祖之爲始

所以嚴父。故尹氏起莘曰。夫禮有定制。不可損亦不可增。昔程頤嘗力辯加禮之一字。今邊豆之薦有常數。而增之。毋黨之服有定制。而加之。皆非禮也。

宋熙寧五年。中書門下言。本朝自僖祖以土世次不可得而知。則僖祖有廟。與商周稷契。疑無以異。今毀其廟而藏主于夾室。替祖考之尊。而下祔于子孫。殆非所以順祖宗孝心。事亡如存之義。時王安石爲相。不主神

請。乃復奉僖祖于太廟。遷順祖神主。藏于夾室。翰林學士承旨元絳知制誥王益柔陳繹曾布直舍人院許將張璪。上議曰。自古受命之王。既以功德享有天下。皆推其本統。以尊祀其祖。故商周以稷契爲始祖者。皆以承其本統。而非以有功與封國爲重輕也。諸儒以稷契有功于唐虞之際。故謂之祖。有功。若必以有功而爲祖。則夏后氏不郊鯀矣。今太祖受命之初。立親廟。自始祖以上世次既不可得而知。則僖祖之爲始

祖無疑矣。倘謂僖祖不當與稷契爲始祖。是使天下之人不復知尊祖而子孫得以有功加其祖考也。傳曰。毀廟之主。陳于太祖。未毀廟主。皆陞合食于太祖。今遷僖祖之主而藏于太祖之室。則是僖祖順祖宣祖祫祭之日皆降而合食也。情文不順。無比于此。

臣按唐初立廟。三昭三穆。虛太祖東向之位。宋初但立四親廟。意在以天下之主爲太祖耳。然太廟虛主。則以次而祧者。將何所依待。有天下之君。既正始祖之位。則是大祫之時。祖宗之主。反降室于子孫之廟。而又屈太祖于昭穆以申祖宗之尊。甚至唐之顯懿。不得與合食者十八年。則僅可謂時祭之祫矣。此皆立國之始未能確然以反本復始爲心。而當時之臣子。窺見人主之私心。欲自爲之地。而陰以成其邪也。

天下無無父之人。則必無無始祖之人。故孝經言嚴父配天。而以郊祀后稷。宗祀文

王。並言之也宋自熙寧。以僖祖正東向之位。自是無敢議者。至孝宗升祔時。議欲祧僖祖。而以藝祖正東向之位。朱熹在講筵。獨入議狀。條其不可者四。其畧曰。準尚書吏部牒集議四祖祧主。宜有所歸者。今詳羣議雖多。而皆有可疑。若曰藏之夾室。則是以禰宗之主。下藏于子孫之夾室。至于祫祭。設幄于夾室之前。則亦不得謂之祫。欲別立一廟。則喪事卽遽。有毀無立。欲藏之天興殿。則宗廟原廟不可相雜。議者皆知其不安。特以其心急欲尊奉太祖。不知其實無益于太祖之尊。而徒使僖祖太祖兩朝威靈。相與爭較强弱于冥冥之中。并使四祖之神。疑于受損。傍偟躑躅。莫知所歸。令人痛傷不能自已。今但以太祖當日。追尊帝號之命而默推之。則知太祖在天之靈。必有所不忍而不敢當者矣。又況僖祖祧主。遷于治平不過數年。神宗皇帝復

奉以爲始祖。已爲得禮之正。而合于人心所謂有其舉莫敢廢者乎。熹又言當以僖祖爲始祖。如周之后稷。太祖如周之文王。與仁宗之廟。皆萬世不祧。仁宗爲昭。英宗爲穆。與英宗主。並藏西夾室。神宗爲昭。哲宗爲穆。徽宗爲昭。欽宗爲穆。高宗爲昭。孝宗爲穆。而高宗之廟。亦萬世不祧。若未能然。則奉僖祖居第一室。太祖居第二室。太宗居第三室。太祖太宗乃共爲一世。自眞宗以下。至于孝宗凡九世十二室。貼黃云。續蒐訪得元祐大儒程頤之說。以爲太祖已土有僖順翼宣。先嘗以僖祧之矣。介甫議以爲不當祧。順以下祧可也。或難以僖祖無功業。或謂靈枝無根。醴泉無源。物豈有無本而生者。今日天下基本。蓋出于此。安得謂無功業。故朝廷復立僖祖廟而得祀。安石所見。終是高于世俗之儒。熹切詳頤之議論。素與王安石

不同。至論此事。則深服之。足以見義理人心之所同。固有不約而合者。又司馬光韓維之徒。皆是大賢。人所敬信。其議偶不出此。而安石乃以變亂穿鑿得罪于公議。故欽堅守二賢之說。并安石所當取者而盡廢之。今以程頤之說考之。則是非可判矣。

元世祖時。東平趙天麟上策畧曰。禮。天子立七廟。在都內之東南。太祖中位乎北。三昭在東。三穆在西。廟皆南向。主皆東向。都宮周于外。以合之牆宇建于內。以別之。門堂室寢分左右。庭衢唐陳異地。山節藻棁。以示崇高。重簷刻楹。以示嚴飾。斲雚其桷。以示麤而不奢。覆之用茅。以示儉而有節。此蓋廟之制度也。祖功宗德。百世不易。親盡之廟。因親而祧。祧舊主于大祖之夾室。祔新主于南廟之室中。昭以取其向明而日班于昭焉。穆以取其深遠而常從其穆焉。穆祔而昭不動。昭祔而穆不遷。二世祧。則四世遷于二世。而六世遷于四世。以八世祔昭之南廟矣。三世

祧。則五世遷于三世而七世遷于五世。以九世祔穆之南廟矣。孫以之祔于祖父。孫可以爲王父尸。由其昭穆之同。非有尊卑之辨。故祧主既藏。祫則出。餘則否。祔廟貴新。易其簴。改其塗。此益廟之祧祔也。散齊七日。致齊三日。牲牷肥腯。粢酒嘉栗。粢盛豐潔。器皿具備。衣服既鮮。水火又明。祠宜羔豚。膳膏臊。宜脂鱐。膳膏腥。設守祧所掌之犆。膳膏臊。宜犬。膳膏腥。宜鷄。膳膏羶。宜鴈。膳膏腥。宜魚。膳膏羶。宜鶉。膳膏腥。宜鳧。膳膏羶。宜鷃。膳膏腥。宜鴽。遂衣奕世遞傳之宗器。王后及賓。禮威九獻。辟公卿士。奔走豆籩。此益廟之時祭也。太祖廟主。等常東面。移昭穆南北而合食。就已毀未毀而制禮。四時。但隊未毀而祭之。五年。兼其已毀而祭之。此益廟之祫祭也。三年大祭。祭始祖之所出。以始祖配之。此益廟之禘祭也。

臣按天麟此策。隱括經傳。折衷程朱。立言簡當。從來異同紛紜之議。得此可以釋然矣。

土陵附

漢明帝永平元年春正月帝率公卿以下朝於原陵光武陵如元會儀後漢禮儀志正月五供畢南郊北郊明堂高廟世祖廟謂之五供以次上陵四姓親家婦女公主諸王大夫外國朝者侍子郡國計吏會陵畫漏上水大鴻臚設九賓隨立寢殿前鐘鳴謁者治禮引客羣臣就位如儀乘輿自東廂下大常導出西向拜止旋升阼階拜神坐退坐東廂西向侍中尚書陛者皆神坐後公卿羣臣謁神坐大官上食太常樂

奏食舉文始五行之舞禮樂闋君臣受賜食畢郡國上計吏以次前當神軒占其郡穀價民所疾苦欲神知其動靜孝子事親盡禮敬愛之心也八月飲酎上陵禮亦如之

帝性孝愛追慕無已十七年春正月謁原陵夜夢先帝太后如平生歡既寤悲不能寐即案曆明旦日吉遂率百官及故客上陵其日降甘露于陵樹令百官采取以薦會畢帝從席前伏御牀視太后鏡奩中物感動悲涕令易脂澤裝

具。左右皆泣。莫能仰視。

靈帝熹平元年正月。車駕至原陵。蔡邕爲司徒掾從公行。到陵見其儀。愾然謂同座者曰。聞古不墓祭。朝廷有生陵之禮。始謂可損。今見其儀。察其本意。乃知孝明至孝惻隱。不易奪也。

按古不墓祭。周官言成葬而祭墓爲位。檀弓言有司以几筵舍奠于墓左。皆爲先祖形神。託于此地。禮其神以安之。蓋令有司爲之。而孝子已先反而視虞祭之牲也。

惟史記周本紀。言武王至祭于畢東。觀兵至于孟津。馬融曰。畢。文王墓地名也。然古者受命于祖廟。無告墓而行者。史記之說未可據也。至陵之儀。起于漢明後世或遵或否。而胡寅有喪祭即遠之譏。通人大儒。或又以爲有其舉之而不可廢。然而今古之禮不同。亦各因其理勢之自然。固有不可一槩是古而非今者。古之葬者。但封樹而已。藏魄于地下。迎精于廟中。古之廟制。

前廟後寢。廟以藏主。寢以藏衣冠几杖。時祭于廟。薦新于寢。三代以來未之有改也。至秦始起寢殿墓側。起居衣服象生人之具。今欲舉墓祭也。而寢殿其可復議去乎。豈可以奕奕寢殿而不脩展謁之禮乎。故蔡邕始見。亦以為在所可損。其後從祀原陵。深嘆孝明以至孝惻隱。初興此儀。然則緣情制禮。明嚴父之孝。同之可也。

唐貞觀十三年。太宗朝于獻陵。高宗永徽二年。有司言。謹按獻陵三年之後。每朔及月半生食。其冬夏至伏臘清明社等節日。亦生食。其昭陵請依獻陵故事。上從之。六年正月。謁于昭陵。中宗景龍二年。是時每日奠祭。太常博士彭景直上疏曰。謹按三禮正文無諸陵日祭之事。又按禮論譙周祭志云。天子之廟。始祖及高祖祖考皆每月朔加薦新。以象平生朔食也。謂之月祭。二祧之廟。時祭無月祭。此譙周所著。與古禮義

合。本無日祭之文。古者祭皆在廟。近代以來始分月朔月半及諸節日。祭于陵寢。至後漢。陵寢致祭無聞。今參詳以爲三禮者。不刊之書。懸諸日月。外傳所記。不與經合。不可依憑。請準禮停日祭。帝曰。禮因人情。事有沿革。陵寢如昨。祇薦是常。乍覽此奏。但增哀慕。乾陵宜依舊朝晡進奠。昭獻二陵。每日一祭。以爲恒式。舊制每年四季之月。嘗遣使往諸陵起居。太常博士唐紹上疏曰。自安宅兆。禮不墓祭。宜謂送形而往。山陵爲幽靜之宮。迎精而返。宗廟爲享薦之室。但以仲月命使巡陵。園簿衣冠。禮容必備。自天授以後。時有起居。因循至今。乃爲常事。起者以起動爲稱。居者以居止爲名。參候動止。事生之道。非陵寢法。又降誕之日。穿鑿之辰。皆以續命爲名。時人多有進奉。今聖靈日遠。仙駕難攀。猶復行此恐乖先典。請停四季及降誕并節日起居陵使

但准式二時巡陵。庶合禮經。陵寢安謐。不從。天寶二年七月。敕朕承丕業。肅恭祀事。至于諸節常脩薦享。且詩著授衣。令存休澣。在于臣子。猶及私恩。恭禮園陵。未標令式。自今以後。每至九月一日薦衣于寢陵。昭範千載。庶展孝思。且仲夏端午事無典實。傳之淺俗。遂乃移風況乎以孝道人因親設教。變遊衣于漢紀。成獻服于禮文。宜宣示庶僚。令知朕意

臣按唐之太宗高宗明皇。皆勤勤致謹於土陵之禮者也。載考前志。惟魏文帝稱遺詔葬土陵之禮。及齊王在位九載。一謁高平陵。晉武帝再謁崇寧陵。一謁峻平陵。東晉時亦年年拜陵。宋文帝每歲正月謁初寧陵。孝武明帝亦每歲拜初寧長寧陵。後魏孝文於永固陵拜哭者尤數矣。今景直概謂魏晉六朝不崇園寢。且東都紀載赫然耳目。而云後漢陵寢致祭無明文。不知何謂也。其起居薦獻。自當一如廟寢之禮。

孝子思念其親。不知神之所在。于彼于此。豈得以祭數則煩。而不之死致生爲說也。原廟之制。宏于宋世。雖爲之于佛老之宮之側。而朱子猶取其能備門垣都宮廟寢。而以爲出孝子不容已之心。況乎宅兆安厝。實爲父母之形體。所掩藏者哉。

宋眞宗景德三年八月。詔以來春朝拜諸陵。宰臣王旦言。行宮損壞。要須修葺。上曰。此亦勞民。所至但州縣廨舍處之。百司非有司祇應。不令扈從。四年正月二十一日。車駕進發。幸華縣。謁陵。二十六日。次華縣。帝以諸陵密邇。罷鳴鞭。及太常奏嚴。金吾傳呼二十八日。帝乘馬發行宮。至中路。頓進蔬膳。是夕。齊于永安鎮之行宮。二十九日。夜漏未盡三鼓。帝乘馬。却輿輦繖。至安陵外。易素服。步入司馬門。行奠獻之禮。次詣永昌陵。永熙陵。又詣下宮。凡上宮用牲牢册祝。有司奉禮。下宮脩膳羞。內臣執事。用家人禮。百官皆陪位。又詣元德皇太后陵奠獻。又于西陵南

設幄殿祭如下宮禮。帝每至陵寢。望門而哭。禮畢。徧詣孝明孝惠孝章穀德明德淑德皇后。又至懷皇后陵。遂單騎。以內臣從巡視陵闕。及親奠夔王岐王恭孝太子鄭王安王周王諸墳。辰後暫至幄次。更衣服。詣諸陵奉辭。初有司以朝無奉辭之禮。帝感慕哀切。未忍遽去。故復往焉。至午而還。左右進饌。帝以陵闕在望。却之。度昭應水。許進焉。至行宮。始御常膳。

臣按宋初定制。每歲春秋仲月。遣太常宗正朝拜祖宗及后陵。開寶九年西幸。始親謁景德陵。眞宗景德四年之禮。蓋斟酌貞觀永徽故事。而貞觀永徽則大槩祖述永平也。但漢儀乘輿謁陵。大官上食。太常薦樂舞。如吉祭。而宋制謁陵。皆輟樂舉哭。素服行事。故列於凶禮耳。歷觀漢唐宋三代親謁陵寢之儀。如此。其間容或少有異同之議。而孝思純篤。宸衷獨斷。以伸罔極之情。以推錫類之義。聖人復起。不廢斯舉

矣。

以土嚴宗廟 土陵附

天子之孝

重學校

臣按古者教胄子於國學。教萬民於鄉學。

教法有所不同。而孝德紀於三德孝行首於六行。是則同也。故孟子曰。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然以鄉學計之。則古閭門之內皆有學矣。其爲數至多。以國學計之。天子諸侯卿

大夫士之子。與夫庶人之俊秀。鄉學所教成之材。乃與其間。其爲地至重。夫以五等之人。皆出於學。是以五等之孝。各盡其事也。惟天子統天下之孝。故使天下之人。莫不興于學。所以廣敬也。述崇學校。視先聖先師于學之中。而有釋奠釋菜之禮。以報焉。貴老。爲其近于父也。敬其父則子悅。附養老。

詩。小雅菁菁者莪。篇名。

小序曰。菁菁者莪。樂育材也。君子能長育人材。則天下喜樂之矣。

鄭康成注曰。樂育材者。人君教學。國人秀士選士俊士造士進士。養之以漸。至于官之。

其一章曰。菁菁盛貌。者莪。蒿也。在彼中阿。大陵曰阿。既見君子。樂且有儀。

鄭康成注曰。既見君子者。官爵之而得見也。見則心既喜樂。又以禮儀見接。

四章曰。汎汎楊舟。載沉載浮。既見君子。我心則

休。

鄭康成注曰。舟。沉物亦載。浮物亦載。喻人君用人。文亦用。武亦用。於人之材無所廢。

臣按。莪蒿在大陵則易長。遂。士升于學。則易成材。故自二十五家之塾。以至于天子之大學。自比閭族黨之書其德行道藝。以至大樂正之所論之秀。莫不在於學之中。於是乎入使長之。出使治之。而天下之人才。不有不出於學校者矣。五士者。舟之以

漸。接之以禮。而又隨其材而用之。用其文者。又用其武者。俱致在朝。如楊舟之載物。沉者浮者。俱浮水上。此所以免冒之武夫虎賁之侍衛。皆有士人君子之行。而無有以不學未成之材姑試之而卒敗者也。古者諸侯之學。小學在內。大學在外。故王制言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以其選士。由內以升於外。然後達于京師故也。天子之學。小學居外。大學居內。故文王世子

言凡語于郊然後於成均取爵于上尊以其選士由外以升于朝故也然則成周盛時兼用四代之學以教天下之士而天下之士所以興起於學校之中者於菁莪之詩猶可想見之也

大雅文王有聲篇名其六章曰鎬京辟廱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

鄭康成注曰武王于鎬京行辟廱之禮自四方來觀者皆感化其德心無不歸服者

朱熹集傳曰此言武王徙居鎬京講學行禮而天下自服也

臣按張載曰靈臺辟廱文王之學也鎬京辟廱武王之學也又曰辟廱古無此名其制蓋始于文王及武王有天下遂以名天子之學而諸侯不得立焉蓋武王廣文王之聲聞自豐遷鎬即建立辟廱雖用武之時徙都之際教學爲先也周先王之崇學校者如此

禮記王制天子曰辟廱諸侯曰頖宮

鄭康成注曰尊卑異學名辟明也廱和也所以明和天下頖之言班也所以班政教也

臣按辟廱之教東西朔南無所不暨而建立諸侯復命之教而立學者士自外而升于內也此道德之所以一也

文王世子凡學世子及學士必時春夏學干戈秋冬學羽籥皆於東序

鄭康成注曰干戈萬舞象武也用動作之時學之羽籥籥舞象文也用安靜之時學之

春誦夏弦太師詔之瞽宗商學禮祖也秋學禮執禮者詔之冬讀書典書者詔之禮在瞽宗書在上庠虞學

鄭康成注曰誦謂歌樂也弦謂以絲播詩陽用事則學之以聲陰用事則學之以事因時順氣於功易成也周立三代之學學書于有虞氏之學典謨之教所生也學舞于夏后氏之學艾武中也學禮樂于殷之學功成治定

與已同也。

臣按陳祥道曰。此言春誦夏弦。秋學禮。冬讀書。王制言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者。言書禮則知誦之爲詩。弦之爲樂。言弦誦則知禮之爲行。書之爲事也。蓋春秋陰陽之中。而禮樂皆欲其中。故以二中之時教之。凡皆合而教之也。分而教之。則誦詩以春。弦樂以夏。學禮以秋。讀書以冬。古之時。大學小學並立。文事武備兼肄。教之以詩書禮樂。則未嘗不教之干戈羽籥也。

天子視學。大昕旦明日將出也。鼓徵。所以警衆也。

臣按天子視學者。謂仲春合舞。季春合樂仲秋合聲。於此之時。天子往視學也。釋菜釋奠。祭之輕者。而天子必親往觀禮。於殊爽之時。擊鼓以警衆聽。所以使有司與學士。不以舉常禮而忽之也。

學記。未卜禘。不視學。游其志也。

臣按集說。此又非仲春仲秋視學之禮。方

愨曰。禘嘗五年之祭。未五年不視學。所以優游學者之志故也。且中年考校。乃當視學之年。五年視學。則再視學。乃當大成之年矣。嘗春秋之視學。所以警之。五年一視學。所以游之。聖人之教。不亟不徐者然也。

凡學之道。嚴師爲難。師嚴然後道尊。道尊然後民知敬學。是故君之所不臣于其臣者二。當其爲尸。則弗臣也。當其爲師。則弗臣也。大學之禮。雖詔于天子。無北面。所以尊師也。

鄭康成注曰。嚴尊敬也。尊師重道。不使處臣位也。武王踐阼。名師尚父而問焉。昔黃帝顓頊之道存乎。意亦忽不見與。師尚父曰。在丹書。王欲聞之。則齊矣。王齊三日。端冕。師尚父亦端冕。奉書而入。負扆而立。王下堂南面而立。師尚父曰。先王之道不北面。王行西折而南。東面而立。師尚父西面道之言。

方慤曰。以一人之貴而師匹夫之賤。以四海之富而師環堵之貧。此嚴師之所以爲難也

嚴師者人嚴之人嚴其師則師道嚴矣師所以傳道故師嚴然後道尊學所以爲道故道尊然後民知敬學以神言故爲尸則弗臣以道言故爲師則弗臣。

臣按古帝王皆聖人而無不尊德重道者未至于聖而好臣其所教其治之所以不古帝王若也陳澔集說以爲嚴師如孝經嚴父之義謂尊禮嚴重之也夫敬親者不敢慢于人而況道德高厚爲之師者乎嚴師之心敬親之心也。

漢武帝時董仲舒對策曰夫不素養士而欲求賢譬猶不琢玉而求文采也養士之大者莫大乎太學太學者賢士之所關也教化之本原也今以一郡一國之衆對王應書者是王道往往而絕也臣願陛下興太學置明師以養天下之士數考問以盡其材則英俊宜可得矣。

元朔五年夏六月詔曰蓋聞導民以禮風之以樂今禮壞樂崩朕甚閔焉其令禮官勸樂興禮

以爲天下先。於是丞相弘等奏請爲博士官置弟子五十人。復其身。第其高下。以補郎中文學掌故。即有秀才異等。輒以名聞。其不事學若下材。輒罷之。又吏通一藝以上者。請皆選擇以補右職。上從之。自此公卿大夫士吏彬彬多文學之士矣。

臣按董仲舒之對策。以太學養士。爲敎化之本原。卓乎巨儒之言。漢朝一人而已。武帝發德音。下明詔。慨然有志於勸樂興禮

公孫弘請置博士弟子員。於是六藝之學蔚然興矣。惜乎濂洛諸君子。不得生乎其世。與諸經師學士。上下其議論。使先王之道。燦然復明。而當時儒林經師。僅以詞章訓詁傳也。雖然使後之君子。得從先王之遺文。以極乎窮理盡性之竗者。漢儒爲有功焉。固不得以其未純而議之也。三代以後之君。能崇學校者。以漢武爲稱首矣。其後成帝時。犍爲郡於水濱得古磬十六枚。

議者以爲善祥劉向因言宜興辟廱設庠序陳禮樂隆雅頌之聲盛揖讓之容以風化天下成帝以向言下公卿議丞相大司空奏請立辟雍按行長安城南營表未作而罷時又有言孔子布衣養徒三千人今天子太學弟子少於是增弟子員三千人歲餘復如故向號稱博極羣書有骨鯁之節操班書贊爲直諒多聞古之益友蓋董生之流亞其言先後同揆而成無武之雄才大畧是以卒不果行也

世祖建武五年初起太學卑駕臨幸稽式

臣按東京再創初起太學卑駕臨幸稽式古典脩明禮樂煥然文物可觀矣明章之際崇尚經學石渠虎觀博徵羣儒孝質本初之元太學增盛三萬餘生則諸王大臣子孫四姓小侯皆遊學校矣故東都文學之盛以明章爲稱首而非西京之所能匹也

桓帝時太學諸生三萬餘人郭泰賈彪爲其冠
與李膺陳蕃王暢更相褒重學中語曰天下模
楷李元禮不畏彊禦陳仲舉天下俊秀王叔茂
臣按太學生徒多相褒重臧否人物不避
患禍雖不無太激固皆合于是非非之
公歷晉唐宋之世如稽康之戮陽城之去
李綱之逐丁大全之橫其出身排難頌言
於朝者皆太學生也此可以見當時清議
猶出於學校有古者遊鄉校以論執政之

意而輓近世教化益微勸導不備隳壞敗
業者日聞而激揚清濁以名教自任者罕
矣則以其途日雜其地日輕而其人材每
日陋也
魏晉儒宗序曰從初平之元至建安之末天下
分崩人懷苟且綱紀既衰儒道尤甚至黃初元
年之後新主乃始掃除太學之灰炭補舊石碑
之缺壞備博士之員錄依漢甲乙以考課申告
州郡有欲學者皆遣詣太學太學始開有弟子

數百人。至太和青龍中。中外多事。人懷避就。雖
性非解學。多求詣太學。太學諸生有千數。而諸
博士率皆麤疎。無以敎弟子。弟子本亦避役。竟
無能習學。冬來春去。歲歲如是。又雖有精者。而
臺閣舉格太高。加不念統其大義。而問字指墨
法點注之間。百人同試。度者未十。是以志學之
士。遂復陵遲。而來求浮虛者。各競逐也。正始中。
有詔議圜丘。普延學士。是時郎官及司徒領吏。
二萬餘人。雖復分布。見在京師者。尚且萬人。而
應書與議者。寥無幾人。又是時。朝堂公卿以下。
四百餘人。其能掺筆者。未有十人。多皆相從飽
食而退。嗟夫。學業沈隕。乃至于此。

臣按此序言學校之壞極矣。然是時所進之塗。猶未雜也。自後世有納粟監生。固皆飽食之徒也。豈能復責之掺筆。與辨字指墨法點注哉。聚不學之人而敎之學。難矣。故不如清其源也。

晉元帝時。征南軍司戴邈上疏。以爲喪亂以來。

序庠廩廢議者或謂平世尚文遭亂尚武此言似之而實不然夫儒道深奥不可倉卒而成比天下平泰然後脩之則廢墜已久矣又貴遊之子未必有斬將搴旗之才從軍征戍之役不及盛年使之講肄道義良可惜也世道久喪禮俗日弊猶火之消膏莫之覺也今王業肇建萬物權輿謂宜篤道崇儒以勵風化從之始立太學

臣按古之教學者藝有射御舞有干戈皆所以寓武備于文事也記言受成于學詩言在泮獻馘則自出師以至凱旋始終不離乎學校矣其軍士則比閭之民其將率則公朝之卿大夫所謂殺敵爲果致果爲毅者不過尊君親上死長之義知之明而守之固耳子衿佻達學子散去鄭風所以刺也而高克之師逍遥河上未嘗禦敵潰散而歸此豈無駟介二矛之威怒哉亦孝弟忠信之風微矣夫子相定公會齊侯於夾谷具左右司馬以從所以却萊兵而返

侵地者雖聖人德盛化神之事亦以有文事者必有武備故也平世尚文而不廢武遭亂尚武而不廢文所由適于治者同出於一原也所遵就人材而致于用者皆出於一途也古之建國君民教學爲先蓋亦謂王業肇建萬物權輿之日也三綱五常之道未嘗一日熄於天下仁義禮智信之德未嘗一日不在於人而政教廢弛禮樂崩壞則誠有不可以倉卒而成者戴邈之

論知本哉

魏顯祖時初立郡學置博士助教生員從中書令高允相州刺史李訢之請也

臣按魏自世祖以議郎孔羨爲宗聖侯奉孔子祠立太學置博士依漢世試五經課試之法矣至是從高允李訢之請立郡學置博士助教生員凡書初者美惡不嫌於同辭此則深嘉而亟予之者也李延壽曰江左草創日不暇給以迄宋齊國學時或

開置。而勸課未博。建之不能十年。蓋取文具而已。然則魏之爲魏。乃獨優乎。大抵南北數姓之君。國祚既促。於學校尤開置不恒。又往往雜以老莊虛無文史浮靡之做。梁武天監四年。有崇尚經術之詔。於是置五經博士各主一。館有數百生。給其廩餼未嘗非盛舉也。然以其篤於奉佛之心。而乃飾此崇儒之事。其于辭章之學。且不能有。以挽江湖日下之勢。則所謂數百生一館者。毋乃非先王之所取所養者乎。

隋文帝仁壽元年。詔以天下學校生徒多而不精。唯簡留國子學生七十人。太學四門及州縣學並廢。殿內將軍河間劉炫。上表切諫。不聽。

唐高祖武德元年。置國子太學四門生合三百餘員。郡縣學亦各置生員。

武德七年。上詣國子監釋奠。詔諸王公子弟各就學。

臣按隋文帝混一天下。不思廣厲學宮。而

簡汰生徒毀壞學校與暴秦何異其不能
延于再世審矣隋之所廢唐之所置雖欲
勿興得乎。

太宗貞觀十四年二月上幸國子監觀釋奠命
祭酒孔穎達講孝經賜祭酒以下至諸生高第
帛有差是時上大徵天下名儒爲學官數幸國
子監使之講論學生能明一經以上皆得補官
增築學舍千二百間增學生滿三千二百六十
員自是營飛騎亦給博士使授以經有能通經
者聽得貢舉於是四方學者雲集京師乃至高
麗百濟新羅高昌吐蕃諸酋長亦遣子弟請入
國學升講筵者至八千餘人上以師說多門章
句繁雜命孔穎達與諸儒撰定五經疏謂之正
義令學者習之。

臣按唐太宗之崇學校如此所以成貞觀
之政也穎達等所撰定五經正義於性命
精微之理雖未有以深造而發明之然六
代淫靡破析聖義則漢人訓詁之學亦幾

於晦矣得顧達爲之反覆推究。援據精詳。斯其有功於漢人之箋註。始足以資有宋諸儒之討論也。今文孝經分十八章者。卽石臺本太宗之所定也。先儒雖有今文不若古文之論。然其尊聖法。成孝治。使學者的然信爲孔曾授受之書。無疑者。以帝王之尊。而親爲講說。比於漢世虎賁羽林之士。皆得明習。尤爲躬親倡率。使人知所信從也。